

關於

農民必讀
農事合作社的話

滿洲通信社編

康德五年八月五日印刷
康德五年八月十日發行

農民必讀・關於農事合作社的話

定價一角

(郵費二分)

新 京 北 安 路 一 一二

長 澤 千 代 造

新 京 中 央 通 四 四

編輯人

姚

新 京 西 四 道 街 中 國 銀 行 胡 同 二 號

任 夫

貞 垠 城 板 大 新 京 日 報 印 刷 所

印 刷 人

新 京 中 央 通 四 四

貞

印 刷 所
新 京 北 安 路 一 一二
大 新 京 日 報 印 刷 所

發 行 所

新 京 西 四 道 街 中 國 銀 行 胡 同 二 號

滿 洲 國 通 信 社

社

總代理處
滿洲圖書文具株式會社
轉賬儲金新京四五二番

泰天千代田通四〇(馬路號)

社

撤廢治外法權之真意	五分
中國財政的破滅和滿洲國的經濟建設	五分
街村制度快覽	五分
滿洲建國的回顧	五分
親日乎親蘇乎	五分
我們的滿洲(兒童用畫本)	五分
新式日語文法講座(第一卷—第四卷)	一角
能覺悟了這個纔是現代的好國民	五分
宣詔紀念	八分
感言氣同道合	一角
滿洲國家總動員之釋義	一角
斯民(半月刊畫報·共二十四頁)	一角
全月二冊二角七分	(郵費二分在內)
半年十二冊一圓六角二分(郵費在內)	
全年廿四冊三圓二角四分(郵費在內)	

關於農事合作社的話

目 次

緒

言

一

一、何謂農事合作社？

二

二、劃期的制度

一〇

三、農事合作社的實例

一七

(甲) 檢查事業

一〇

(乙) 評價委員會

一一

(丙) 交易方法

一二

(丁) 農產物交易場一覽 一一三

四、農事合作社的工作 一一一

五、農事合作社的構成 四〇

六、建設光輝的農村 四八

關於農事合作社的話

緒 言

我們滿洲國、自從建國以來、雖然纔是不幾年的光景、但是國家進展的實況、已經使世界各國都驚異起來了、不但是這樣、並且在向第二次建設期邁進的同時、對於堪稱爲建國根本的「國家的王道政治」和「國民的安居樂業」、也積極的圖謀施行的完善和施設的完璧了。

農事合作社的創設、便是這個顯著的現象之一、那麼由於農事合作社的出現、占我國人口大部分的農民大衆們！、能怎樣的惠沐它的利益、在下面的問答裡、竟說的一明二白。

這樣、我們若是把這種福國利民的事業、來和那往年舊軍閥政權榨取蹂躪的暴舉比較一下子、恐怕無論如何也可以明瞭了王道慈光的普照如何、和明朗國家的面目如何了。

一、何謂農事合作社？

問 從去年十月就在滿洲國設立農事合作社了、但是所謂農事合作社、究竟是幹甚麼的？、是立於何等指導原理之上的？、並且從今以後是面對着何等方向而進行的？、我想您關於種々的事情、是和政府當局能够時常有往來的、我想您關於農事合作社的事情、是能够很詳細的知道的、所以我想要向您打聽打聽。

答 農事合作社、乃是占全國民八成的農民日常生活上最可依賴的機關、並

且對於農民以外的一般民衆們、也不能說是沒有直接和間接的關係的、所以很希望全國民衆關於農事合作社的實情、都要明瞭纔好、那麼我就儘量的把關於農事合作社的真相、向您告訴告訴。

無論是那一節、都請您不要拘泥的質問。

問 聽說農事合作社是共同組合的一種、然而所謂共同組合是怎麼一回事兒的呢？

答 可不是怎的、要想明瞭合作社、首先總得要理解共同組合的、——比做、

在田地的當中有塊很大的石頭、要想把這塊很大的石頭除掉、若用一個人的力量、能需用兩三個鐘頭也未可知、並且甚至於即便是需用了一天的工夫也沒挪動多遠也未可知、然而無論那塊石頭是怎樣的大、若把大家的力量合在一起去挪動去、便能很容易的除掉的吧。

不但是這個、凡是世上一切的事情、莫不都是這樣的……一個人的力量總不如立在同一利害關係上的人、把「心」結成一團、把「力」打成一片去作的好、因為這樣總會成功的、總會都便利的、管這種動作、叫作「共同行為」。

共同組合、乃是以經濟的共同行爲而組織的意思、比倣、要向人家借錢使用、若向一個人去借、借不着多少也未可知、並且甚至於一文錢也借不到也未可知、然而若向以大家的資財所組織的地方去借、那麼當然會借到的、當然會借到很多的、翻過來說、要向人家借錢使用、若以一個人去借也借不着多少也未可知、並且也甚至於一文錢也借不到也未可知、然而若以大家的信用合在一起去借、那麼也當然會借到的、也當然會借到很多的再者、農民們若不把收穫各自零星的賣却、而在就近的地方都擋在一起、

這樣、不但能够省下了種々的費用、並且同時還可以使它的能率向上、除了這個以外、像購買生活必需品甚麼的、也是這樣的、不用說、若是在一起成臺的購買、是能够入手低廉的物品的。

問　眞對、眞對、眞是又便利又經濟的、像這樣人人所希望的事情、誠然是不可不實現的、那麼怎麼滿洲國以前沒有這樣的辦法呢？

答　並不是全然沒有的、屬於地方性質的、本來也會有過兩三處了、不過是不但不充分、並且國家也不設法補助、所以若是從全體上看來、也可以說是等於沒有的。

它的原因、第一是以前的滿洲、數千年以來、所造的歷史、不客氣的說都是些黑暗的歷史、不是受中國的植民地的搾取、便是受軍閥們的苛斂誅求、幾乎乎農民們樂於生業的時代、竟一次也沒得過度着、農民們既然是

陷於這種狀態、不用說、農村那能不荒廢的呢？農村既然是荒廢了、農民的生產力、那還能發達的呢？所以農民們多嚮都過着貧困的生活、因爲了這樣、連對於文化的向上上、都直接間接的寄與了很大的不良的影響、從這麼看起來、爲了挽救這種農村荒廢和農民破產的事實、而來組織互相扶助機關的合作社、豈不是求之不得的麼？。

問 合作社運動的功用、就只是這樣經濟上的意味的麼？。

答 這還是我現在就要解釋的重大之點呢、原來合作社、並不是單々的對於經濟上有了貢獻便就算完了使命的。

首先第一要由於合作社運動而培養的乃是「隣保共助」「相扶合作」的精神爲了使荒廢破產的農村變爲興隆發展的農村、固然是必須得政府的施政、固然是必須對於糧棧和收買農產物的人、不准許非道的搾取、但是最重要

的乃是農民互相協力而努力生產、以使自己的農村物產豐收農民安樂、這麼作起來、不但是農民的自身有了極大的利益、而且也是當滿洲國農民的第一的使命、所以農民們實在是不可不和鄰近的同志們實心實意的互相協力而進行！。

問 對、真對、那麼所謂「隣保共助」「相扶合作」的精神、就是這樣的麼？。

答 所謂「隣保共助」、並不只是那樣、還進而可以發達到自治的精神的、像自己們的農村由自己們的手來使它發展吧、由我們自己的能力來造成理想的境域吧、爲了達成我們這種理想要不惜餘力的努力吧……等々、都是屬於自治的精神的、國民們有自治的精神、他們的國家、纔可以成爲健全的國家、翻過來說、國民們沒有自治的精神、他們的國家、纔不能成爲健全的國家、所以國民們爲了使國家成爲健全的國家、實在是不可不發揮這

種自治的精神的……農民若想要具有對於國家的關心，首先總須得對於和自己住處靠近的社會具有關心纔可以的，所以很希望各自互相改善生活狀態、以便可以進而互相貢獻於國家的啊！。

問 那麼我們農民，籍着共同組合的組織、不但是理解了全體主義的立場而且也瞭然了和國家的關係了吧？。

答 是的，構成國家的分子乃是國民的，所以若把占有國民八成的農民，稱為我滿洲國的中心、也不是過言的，因為有這樣的重要關係，農民的利益便可以說是國家的利益、而農民增進福利、便也可以說是國家增進福利，從這麼看起來、我們絕對的不可不立在這樣全體的立場上而把專爲自己着想的惡習先趕緊的拋掉了。

農民只有立在這個全體主義的立場上，對於使農村組織化的合作社具有

正確的認識而圖謀它的正確的運用、是農民們的幸福、是農村的繁榮、是國家的躍進。

人所共知、我們滿洲國乃是以農立國的國家、國民的八成至九成爲農民因而爲了圖謀滿洲國的健全發展起見、實不可不首先圖謀農村的健全發展況且其成爲滿洲國財政基礎的輸出貿易、其中竟有八成是農畜產物、現在除了增大農產物的輸出以外、真是可以說再還沒有能以改善這兩萬萬多圓的國際收支的方法的了、所以若想增大輸出貿易、便必須得使農業生產力增大、若想使農業生產力增大、便必須得使農民的生活安定、使農民的福利增進、使農民的經濟充實、從這種原理來推察、其爲國家者、實不可不圖謀農民生活的安定和農民福利的增進的呀！。

一、劃期的制度

問 農事合作社，是以甚麼爲目的而設立的？。

答 在農村對於農民的生產活動制定秩序，促進農業的開發，同時並來給農民圖謀增進福利，農事合作社是以這樣的行事爲目的而設立的。

問 現在請您具體的說一說吧。

答 那麼我就少々具體的說一說吧。

農民是得一致團結而在政府相當的保護指導之下、從生產到出賣都全部一貫的圖謀增進福利的吧、而對於這全部的農民們圖謀一貫的綜合的來增進福利的、便是農事合作社的特色的。

第一是生產方面、使農民各皆專心的從事他的生業、圖謀農事的改善和

發達而維持增進生產力。

第二是信用方面、連從來需用資金而無處可借的人們、都可以以微薄的利息借給他們。

第三是購買方面、生產用具咧、日常生活必需品咧、都能够以低廉的價格購買到。

第四是出賣方面、圖謀農民的農產物很便利的而很有利的賣出去。

第五是最重要的共同利用方面、由於共同利用的施設、利用共同農具咧共同的加工農產物以便更有力的出賣咧、共同的製作大醬・醬油・豆腐・麵粉等日常食品咧、共同的飼育種馬・種豚・種鷄咧、亦是使農家副業發展的好道兒、因而由副業所獲得的利益、也不會不大的。

問 可不是怎的、從生產以至到出賣和購買、若綜合一貫的作下去、農民福

利的增進、的確能有相當的可觀、那麼若從您剛纔所說的那個「全體主義」上來觀察、經過農事合作社而農民和國家的福利的增進、能怎麼樣呢？。

答 農民福利的增進和生產物的配給的圓滑、由國家而觀之、乃是國家的構成分子充實起來的意思、換句話說、正好是國家體力充實起來的表示、且農民關於銷路上也沒有憂慮了、既然是這樣、便必能安心的去耕作他們莊田、既然是能够安心的去耕作莊田、那麼農產物當然會增產的、既然是農產物增產了那麼豈不可以算作國家資源的開發了麼？……農事合作社是廣汎的指導農民、而以農業的開發、農民福利的增進、生產品配給的圓滑、這三個目的而設立的。

問 農民得怎樣纔能貢獻於國家呢？

那便是本乎農事合作社的精神、農民互相自覺、把「隣保共助」「相扶合

作」的精神、放在心上、合起來力量、以自己們的正直、技術、健康爲唯一的一資本而互相的實現共存共榮、以其結合的偉大力量、向對着競爭激烈的社會裡、圖謀自己們的農業和一般生活的向上、而不失道德的作去……這麼一來、不但是農民可以漸々的富裕起來、而且還直接的貢獻於國家了。既然是這樣、爲國家者、也能開發資源了、而農業開發計畫的實施、也可以由於活用農事合作社、而於不知不覺之間一面伸張農民的福利一面圓滑的應付下去。

問 所謂農業開發計畫是怎麼一回事兒？

答 是產業開發五年計畫中的農畜產部門、爲了達成滿洲國建國理想、便絕對必須使國民生活安定和向上、原來所謂國民生活的安定和向上、便是表示國力充實發展的意思、把這種事實、由我國的現狀上來推察、產業的開

發、便是第一的急務。

我們滿洲國現在已經完了第一期的治安工作和經濟的基礎建設而邁進在第二期的伸張經濟力和擴充生產力的時代了、政府樹立產業開發五年計畫是使國防上必要的東西和國力增進上必要的東西得以自給自足的開發的、並且還可以補充友邦日本不足的資源的、其中、在農畜產部門裡、是以農產物和家畜的大增產爲目標、而在從康德四年至八年末的五年間、要把它實現了的。

問 是麼、關於農事合作社乃是重要機關的事情、我已經明白了、從來在各地差不離都有農村共同機關的農會、那麼它和合作社成了甚麼關係呢？。

答 農會在有農事合作社之設立的縣、是被合作社吸收而成爲一體的。

問 農事合作社能設立多少？。

答 現在國家助成的有一百零四處、此外還有三十六處、計共爲一百四十處現在雖然只是這些、但是所計畫的是每縣都設立的、所以將來必定每縣都設立一處。

問 和街村有何等的關係呢？。

答 農事合作社、是和地方行政機關的街村、具有非常密接的關係的、在街村裡還有名謂實行合作社的設置、這固然是由於地方之不同而不一樣的、然而却也不論是以屯爲單位、並且也不論是以街村爲單位、街村的區域和實行合作社的區域、莫不都是一致的。

問 那麼在運用上固然以自治的精神而進行的、可是若心思起來、是好像國家機關的吧。

答 若把農事合作社解釋作國家機關的、那便是錯誤了、原來農事合作社乃

是由於自治的精神而組織的民間機關、然而爲保護助長合作社的發達、指導合作社的活動方向、政府却對之一味的加以相當的保護指導、不過農民若不抱定、這是我們的、我們不可不充分的利用之、不可不努力的振興之……等々的觀念、那麼農事合作社便是無論得到農民們怎樣的勞動、恐怕也是沒有意味的、滿洲國乃是本乎全體主義的新道義國家、所以政府和民間決不可不結成一團、那是政府的、這是民間的、若這樣區別出來就不對的了、若有詢問農事合作社是政府的機關或者是民間的機關的時候、那便只好這樣的回答他「農事合作社乃是由於政府指導統制而活動的民間機關」

問 那麼由於農事合作社的出現、在農村方面可以稱爲一種經濟更生運動的吧？。

答 是的、所以很希望農民諸位都以這種心理來明瞭這種新制度而把這種運

用成爲了習慣。

問 那麼我們好々的進行吧？。

答 是的、必須要好々進行的、回想以前舊政權時代的爲政者、使人民得到幸福、使國家成爲強富的、竟一個也沒有、民衆們只是一個勁兒的受着壓迫、所以便對於政府很堅決的抱着不信任的念頭、然而滿洲國却不是像舊政權那樣的、原來滿洲國乃是標榜着東方道義理想國家、而建立的國家、所以官民決不可不成爲一體而互相的信賴、再又說啦、若不這樣的作去、農村的甦生那還有實現的道理呢？。

三、農事合作社的實例

問 那麼現在我想請您說明一下、就是農事合作社都作些甚麼事業呢？。

答 這根據那一個例子都可以的、恰巧我手邊上還有呼蘭縣農事合作社的書類、那麼我就把關於這呼蘭縣農事合作社的事情說一說吧。

問 是從多嚜開始的？。

答 是從康德四年十一月十八日

問 役員都是甚麼人？。

答 董事長是呼蘭縣々長單作民氏、副董事長是副縣長村田精三氏、其次便有專務董事而直接掌理合作社的事務、董事是縣公署各科々長、前農會々長金融合作社理事、監事是縣公署財務科長、稅捐局長、中銀支行經理、協和會本部長、商工會長、但是沒成立商工會的地方、則由商務會長擔任之。

問 合作社的主要的業務是甚麼呢？。

答 固然是因為剛設立而全部的業務還沒辦理着、但是現在多半是以農產物的檢查、評價、交易、對於農民斡旋金融為主要的業務、並且除此以外、還在購買農具和日常用品的時候總要設法可以用低廉的價格入手、至於農事的指導和改良等、不用說、更是主要的業務的。

問 此外再沒有甚麼設備了麼？

答 有的、還有精白機、製粉機、粒選機等々的設備、以便於農民共同利用再者還有倉庫、以便收藏農民所要出賣的收穫物、或者應付農民所託而給保管着。

問 像這些設備、誰都能使用的麼？

答 若是縣的合作員、便誰都能使用的、所謂合作員、凡是有合作社那縣的農民、便都是那縣的合作員、所以結局凡是農民便就可以的。

問 使用費多少錢？。

答 原則上本來是按照實費徵收的，但是幾乎就等於免費一樣，況且還有供於免費使用的。

(甲) 檢查事業

問 檢查都檢查甚麼物品？

答 檢查大豆・小麥・高粱等、是接受在交易場交到的和向農業倉庫委託的。

問 那個地點在那兒？

答 是在縣合作社裡的檢查所。

問 檢查的標準是怎樣的？

答 大豆是按照品質、乾燥和調製的情形如何而分為一等、二等、三等、四等的四種和等外、小麥是按照品質、乾燥和調製的情形如何以外、並以其重量而分為一等、二等、

三等、四等的四種和等外。

問 檢查的樣本是怎樣的？

答 每十石提出一升的樣本。

問 檢查費多少錢？

答 按錢的百分之一、賣主(合作員)和買主(糧棧)各納其半。

(乙) 評價委員會

問 農作物的評價、乃是農民最要緊的事情、可是用甚麼方法去辦理呢？

答 在合作社的交易場內有評價部、而於其中有評價委員會。

問 委員都是甚麼人？

答 是縣公署的關係官吏、縣合作社的關係職員、農民代表、仲買人(經紀人)代表、商

工公會(未成立商工公會的地方、則商務會)代表所組織的、此等人物是董事長所任命

或委囑的。

問 那麼標準交易價格是根據甚麼而決定？

答 根據哈爾濱和大連的前日交易行市而在評價委員在場之下而協議決定、所以必然能定出來最合理的行市、且實際上的交易、還不可以這個標準價格以上的價格而交易這種標準價格、在開始交易以前、評價委員會就公開的發表。

(丙) 交 易 方 法

問 農作物的生產受到檢查而標準價格也決定了之後、便可以來實行交易的了吧？

答 大豆・小麥・高粱的交易、必須得向合作社的農產物交易場提出而在這交易場交易、本乎當日的標準價格、在糧棧及其他買主和賣主之間、談講交易、而在賣主說聲賣、買主說聲買之後、纔算作交易成立的。

問 交易的方法呢？

答 根據檢查的等級和樣本、縣合作社所指定的仲買人（經紀人）、以出賣或者投標而公正的買受、交易終了之後、合作社的秤量員則計量它的量數。

問 交易要不要手續費？

答 手續費徵收賣價的千分之五、於是、賣主則把手續費和出產糧穀稅拋除的款額、由在合作社內所設的仲買人事務所收受。

問 假設若是那個標準價格不願意賣的時候、得怎樣呢？

答 賣主若是看行市能漲而想再等々行市的時候、則可以把農產物存放在合作社的倉庫裡、茲把交易的詳細情形從頭至尾述說在下面。

(丁) 農產物交易場一覽

◆受付場

合作社方面：

1. 向交易票上寫上賣主的住所姓名、品名、入場號數

2. 把寫好了的交易票交給賣主

3. 把寫有入場號數的旗交給賣主

賣主方面：

1. 申告住所姓名和品名

2. 領受寫好了住所姓名和品名的交易票

3. 領受寫好了入場號數的旗

4. 按着號數的次序等着

◇檢查場

合作社方面：

1. 把檢查的樣本每石提取一升

2. 檢查等級

大豆 一、二、三、四等……

小麥 一、二、三、四等……

3. 把檢查的等級寫在各交易票上

4. 把樣本品移送到交易場

賣主方面：

1. 把交易票提出

2. 把樣本品提出

3. 檢查完了的時候則領受交易票而到交易場

仲買人

1. 在檢查的時候得到場數名

2. 到場的時候還可以帮檢查的忙

◆評價委員會

合作社方面：

1. 每日在開始交易以前開催評價委員會
2. 決定當日的交易標準價格（以一百疋為單位）
3. 公開的發表前項的標準價格
4. 圖謀交易的公正

賣主方面：

1. 使農民參加評價委員會

◇交易場

合作社方面：

1. 必要的時候還呈示檢查的樣本品
2. 以交易票介紹品名等級和賣主
3. 決定買賣的價格

4. 把買賣價格和仲買人寫在交易票上

5. 交易以一百斤爲單位、但是並辦理一斤以內的交易

賣主方面：

1. 把交易票提出
2. 決定賣與不賣
3. 交易妥了的領受交易票而到秤量場
4. 交易沒妥的保管於農業倉庫

仲買人方面：

1. 必要的時候還得分檢樣本品
2. 由於糧石介紹可以以標準價格以上的價格施行交易
3. 交易妥了之後概無異議
4. 認爲交易不正當或者價格不穩當的時候可以取消交易

◆秤量場

合作社方面：

1. 把交易妥了的農產物全部秤量之
2. 秤量員把每份的重量和麻袋種類記寫在秤量傳票上
3. 計算係算出來淨重若干之後，並記寫在交易票上
4. 連一颶都辦理
5. 把交易票移送到交易事務所

賣主方面：

1. 呈示現品要求過秤
2. 過秤的時候在過秤的跟前以便幫助過秤
3. 提出來交易票要求給記寫上淨重若干

仲買人

1. 過秤的時候到場數名

2. 幫助過秤

3. 關於麻袋的重量得發表意見

◇交易事務所

合作社方面：

1. 精密的檢查從秤量場（過秤的地方）所接受的交易票而計算款額
2. 算出交易場手續費（按錢百分之一）
3. 算出扣除前項手續費的款額
4. 把交易票乙頁交給仲買人丙頁交給賣主
5. 在向賣主交該交易票的同時並通告淨剩款額若干

賣主方面：

1. 以旗交換交易票丙頁

2. 聽記淨剩的款額若干

仲買人方面：

1. 依照交易票內頁仔細的檢查種々重要事項
2. 在交易票上若是發覺了有不明白地方的時候、則即時說出

◇仲買人事務所

合作社方面：

1. 監督交付款額

2. 交付款額或者其他事項若有不公正行爲的時候、則向董事長報告

賣主方面：

1. 把賣妥了的農產物送到仲買人所指定的地方
2. 在仲買人所指定的地方交所賣妥的農產物

仲買人方面：

1. 在所指定的地方接受所買妥了的農產物
2. 該農產物若是和原來的樣本所有不相符的時候、則即要求交易場的關係人員到場

賣主方面：

1. 依照交易票丙頁要求交付款額

2. 現錢若是和交易票所記載的數目不相符的時候、則馬上向交易場事務所說出

仲買人方面：

1. 依照交易票乙丙兩頁交付款額

2. 款額交付完了的時候、則把交易票乙丙兩頁互相交換

◆農產物的交受

合作社方面：

- 1 監督農產物的交受

2 若是發見了不公正行爲的時候、則施行調查、調查完了的時候、則向董事長報告

四、農事合作社的工作

問

由於呼蘭縣的實例、已經明白了農事合作社是怎樣的了。

這回想要向您詢問詢問這個、就是關於滿洲國全體的農事合作社都拿着何等機能的事情。

答

在實例上固然交易場是中心的、但是農事合作社的本來的使命、乃是在乎指導農事的、公正的指導農事、本來是有種々的方法的、無如像迄今日的方法咧、仲買人有利的買占農民的農產物咧、以不公正的高利搾取農民咧等々惡劣的行爲、真是過於多了、所以爲了改除這種弊病和惡習起見、

乃來施行這種公正的交易辦法、所以可以說這種辦法也本乎指導農事的精
神的。

農事的改良發達、乃是由每縣的表向作單位的、從這麼看來、任憑怎樣
的來區別、也不能不認爲乃是對於農村從側面援助的機關。

問 所謂農事的改良指導、都可以舉出來何等實例。

答 主要的是像下面所列的那樣。

- 甲 農耕技術的向上
- 乙 肥料的改良增加
- 丙 病蟲害的預防
- 丁 嘉獎優良農具的普及
- 戊 改良種子的普及

己 委託採種圃的經營指導

庚 品評會的開催

辛 副業的獎勵

問 這些事情、我想是農會所辦的吧。

答 是的、所以在設立合作社的縣裡、原則是以地方農會包含於其內的。

問 這麼看起來、農事合作社的工作、的確可以認為爲振興農村着想的地方很大、不過我們向合作社所期待的地方、乃是像呼蘭縣合作社那樣、金融咧、交易咧、等々直接關係於生產的工作。

答 合作社的根本趣旨、固然是像以前所述那樣、但是結局總得以合理的方
法來助長農民的生產和經濟、現在既已設立的合作社、其大部分的施設、
固然已經是似乎整備了、但是將來必還極力的使它充實以期無有遺憾。

問 關於農村金融都怎樣的去辦理？。

答 振興農村的對策、固然是有種々的必要的方法、但是其中較比最重要的乃是對於農民廣汎的與以金融之便的、從來其爲農村金融機關的、本來是有當舖和金融合作社的、無奈金融合作社、在設立的處數上是有限制的、所以竟沒亘及到全國各縣各村、這樣、不用說、農民們依照他的財產狀態難以得到前去利用的、也不能不說是很多、因爲這樣、一般經濟困難的農民們、便只好把生活必需品以微少的抵押價而當在了當舖、或者以糧棧等處先期交款的情形去支持經濟。

農事合作社對於感覺金融不便的農民們、是負有使他們都金融轉爲圓滑的使命的、現在固然是因爲設立的日期還淺而沒有過於良好的實績、但是我絕對相信將來必定能有很值得驚人的好成績出現、農民和糧棧的接觸

因為是在合作社的監理之下的、所以對於糧棧金融也能直接的使它改善了、現在一部分合作社所施行的農產物擔保金融、在不遠的將來、還有變更爲信用金融的可能、這樣的作去、農村的生產力便可以異常的增加、這乃是毫無疑義的事情、既然是這樣、縣合作社下的實行合作社的構成員、在隣近的地方、找到連帶的保證、便可以由農事合作社或者由合作社給斡旋的金融機關貸與低利的融資。

問 目下農事合作社有沒有辦理金融的計畫。

答 本年度、爲了圖謀增產大豆和包米起見、曾經辦理約三百五十萬圓的生產金融、這些錢在有合作社的縣、都由合作社辦理、此外、對於煙草、鴉片、棉花等特用作物、農事合作社則直接的由中央銀行或者興業銀行借來而向農民通融、或者由農事合作社直接應付農民的需用。

問 交易場的作用是怎樣的。

答 這也像呼蘭縣那樣、合作社對於大豆高粱和其他農產物、施行生產檢查而大體檢定物品的規格、在交易所、以大連和哈爾濱兩市場為標準而建定公正的價格、而依照這種價格來交易買賣。

問 可不是怎的、這麼一來、農民出賣農產物、必能非常的合乎道理了。

答 這一項是非常的大、雖然稱不起全部、但是像那糧棧的不當的價格收買農民農產物的惡劣行爲等、却可以逐漸的消滅、即所謂「從商業重利貸款裡解放農民」的意思。

問 那麼我想若不辦到農產物證券那種地步、便不能較比妥恰的吧。

答 理論固然是那樣的、不過現在農村的實情、還沒達到那種地步、並且那還得有倉庫的施設完備咧生產檢查的規格和混合保管的規格符合咧、合作

社的金融機關充分咧、等々的條件、但是倉庫、現下各縣合作社已經在極力的設備着、檢查也極力的設法改善、至於金融當局也特別的予以考慮而設法和金融合作社接近、或者計畫另設新的機關、所謂您所說的農產物證券、已經由於合作社的出現而有可能性了。

問 對於買賣農產物也能斡旋的麼？

答 像以上所說的那樣、因爲是具有所謂交易場的機關的、所以對於這一層也可以幫忙的。

問 辦不辦理委託出賣的事務？

答 現在固然是不辦理的、但是將來却想要實現、不過大豆的買存賣空、不是危險的事情而且還有種々的關係、所以現下並不是可以作的。

問 那麼關於購買事業呢？

答 關於合作員日用必需品、合作社則行以共同購買的辦法、購買事業、若是冷不防的購買一下子、而像百貨店那樣、該地的商民、是會受影響的、所以現在首先先辦理洋火(火柴)鹽、洋油(石油)等專賣品、以及其他極普通的日用品茶葉咧藥品咧等々。

滿洲、物品是越距離奉天遠的地方越貴的、並且其中還有以運費多藉口而高價出售的、但是由於合作社購買事業的普及、相信很可期待着能改善到某種程度。

問 再者、關於共同利用的施設、都有甚麼？

答 設備農民生活上所必需的器具和施設、而以實費的價錢(或者免費)使合作員利用、所謂器具、就是噴霧器咧、除草機咧、選米機咧等々、所謂施設、就是精白製粉等々小規模的設備、並且關於此項還有包裝和運搬等々共

同利用的施設、此外畜產方面、還有種豚、種馬等共同種畜場和種雞場、決不可不由於這種共同施設的共同利用而使「隣保共助」「相扶合作」的精神、越發的鞏固。

五、農事合作社的構成

問 由於您的解釋關於農事合作社的工作、我已經漸々的明白了、這回我想向您打聽打聽合作社是以怎樣的組織所構成的？不過首先我想要向您打聽的地方、乃是現下農民們似乎還沒充分的知道農事合作社是他們增進福祉的機關和生活基礎的機關、是不是呢？

答 這種事實、即便是有的話、我想其最大的原因、乃是農事合作社創立日淺、農民和地方的直接間接關係者還沒瞭解的所致。

所以政府和農事合作社方面，都是極力的宣傳着農事合作社的內容，以使農民們都清々楚々完々全々的理解，而慣熟的利用。

然而若想叫農民們都去運用這種施設，總得施設的自身優秀，同時並總得利用者的自身優秀，所謂利用者的自身優秀，是甚麼呢？那就是農民先正確的明瞭了農事合作社而積極的利用農事合作社的施設。

大概就是統括迄至現在所解述的事實也能明白的，在制度和理論上、農事合作社、真是可以說是沒有甚麼遺憾的地方，所剩的問題，只不過農民們還沒慣於它的利用而已。

問 我也是那麼想，那麼農民們決不可不從速的覺悟了「農事合作社實在是爲農民發達着想而設立的」

答 農事合作社，的確是爲農民發達着想而設立的，所以農民的自身，絕對不

可不清々楚々的在心裡存着「農事合作社是爲農民發達而設立的」的觀念。

問 像呼蘭縣那樣、縣合作社的董事長、是必須要用縣長來充當的麼？

答 合作社的役員，在原則上是用縣長來充當董事長、用副縣長來充當副董事長、以便好和政府具有直接的結繫。

問 政府方面還補助一些助成金麼？

答 專務董事、技術員和檢查員的薪俸等都是從國庫支辨、至於農業倉庫以及其他共同施設所需的費用、也是這樣的。

問 實行合作社的存在和街村的制度也有關聯的麼？

答 關於這個、我先前本來是已經略々的解述一回了、其成爲縣合作社組織體的「實行合作社」乃是以農村或者街村爲單位而形成的、這樣、自然屯長和街村長是實行合作社的中心分子、所以當然是和街村制具有密接的關係

的、街村制和農事合作社的地方行政上的關係、固然是相當複雜的問題、但是雙方却有互相扶助而行的必要性。

問 關於實行合作社和縣合作社的關係、現在希望您稍々詳細解釋解釋。

答 爲了很圓滑的去運行縣合作社的事業起見、乃在其下還設立着實行合作社、所以實行合作社乃是在縣合作社之下而實行合作社工作的一種機關、並且也是在限定的區域內本乎農民隣保共助精神而成立的自治組織。

問 那麼實行合作員當然要算作合作社的合作員了。

答 是的。

問 實行合作社的業務都是甚麼？。

答 些許的分擔縣合作社的業務而辦理適於該處的事業、在大體上就可以以爲是延長合作社的業務的、然而却可以分爲左列的數種。

一、共同辦理的幹旋。

二、農業倉庫入庫品的幹旋。

三、共同利用施設。

四、共同購買的幹旋。

五、金融的幹旋。

六、生產的指導。

七、對於縣合作社所必要的協助、達成實行合作社目的的必要的事業等。

固然是辦理以上所列的業務的、但是關於實行合作社的中心人物、則縣合作社援助縣公署和協合會、養成實行合作社輔導員(不是職員)作為模範合作員而率先活動、以促進合作員等的自覺和協力。

問 和協和會的關係怎麼樣？

答 協和會乃是和政府組織成爲表裏一體而進行側面的活動的、對於政府機關立在相同立場的農事合作社、和協和會的關係、當然是也要在乎互相合作而盡力於振興農村的、例如使實行合作社的區域和協和會分會的區域一致咧、役員互相兼任咧、事務互相商量咧、莫不都可以顯示出來成爲一體的狀態、以便互相的發生效果。

問 和農事合作社有關聯而最成問題的、我想是金融合作社、是不？。

答 金融合作社的制度、自設立以來、已經好幾年了、而它的運用也上軌道了、但是農事合作社、乃是從去年秋天纔設立的、所以趕到達至完全整備的地方、實在是不能不說是還得多少需要些日子的、双方在實際的事務上雖然還沒辦理、但是現在金融合作社的理事。已經充當農事合作社的董事以便双方在可能範圍內對於事務的處理上有所便利、並且將來等到農事合

作社充實而下部組織的實行合作社亦完成的時候、農事合作社還想要和金融合作社通融借款、以好向農民們辦理信用貸款。

問 這固然是先前已經蒙您解釋的問題、但是現在爲了詳細的明瞭起見、我還想要向您打聽打聽、就是農會以及其他產業團體的機能、和合作社的機能、其重複的關係、是怎樣呢？

答 關於這個、其以屯爲區域而成立的和以縣爲區域而成立的、是不一樣的。其以一屯或者數屯而成立的漁會、綿羊合作社、棉花協同組合、煙草組合等、都改了組而和農事合作社合併起來、並且在這些施設裡、除了統合於行政機關的部分以外、都由縣合作社接收、縣合作社、在事業部門內分設水產、綿羊、棉花、煙草等科以維持該團體的機能。

以縣爲區域而成立的團體、則在縣合作社設立的同時即行解消、而除了

可以編入行政機構裡的部分以外、都合併在農事合作社裡、以成爲一體、至於像繩羊合作社聯合會和煙草組合那樣、以數縣爲區域而成立的團體、則由縣合作社聯合辦事處接收、而等待以數縣或者一省爲區域而組織的合作社聯合會組成了之後、則設法把它統合在這裡。

問 縣合作社的經費、怎樣的產生？。

答 依土地稅和人口稅的兩種方法而從合作員們徵收、土地稅、對土地所有者一天地徵收一角、人口稅一戶徵收一角、這個隨乎地方的實情、各合作社固然是多少能有點兒差異、但是在大體上、和以前的農會費幾乎相等。

問 此外、合作社的收入還有甚麼？。

答 有生產檢查費和交易手續費、檢查費、按價收百分之一、交易手續費、按價收千分之五、而大豆和小麥還有每袋都收二分錢的地方、以這些收入

作為合作社的維持費、然而手續費、將來大概能採取減免的辦法、檢查費在去年已經有完全廢除的省了、大概今年就可以全部的廢除、並且交易手續費也想要漸々的以別的方法歸還給合作員。

六、建設光輝的農村

問

關於農事合作社的全貌我差不多已經都吃在心裡了、對於農民的福利是一、本乎隣保互助、培養農民的自治精神、使農村以自己的力量甦生起來二、開拓生產金融的途徑。

三、立定公正的價格。

四、改善交易的方法而保護農民的利益。

五、由於共同利用的施設和共同購買而側面的助長農民的福利。

答 可是在農民們慣熟於新制度以前、農民們所希望的事情、也有很多的吧。所謂制度、因為農事合作社現下是在成長的途程上的、所以不用說、是有不滿足的地方的、但是這也是不得已的事實、所以政府和農事合作社、現在竟極力的使農事合作社的內容充實、早晚必定能有達到毫無遺憾的境域那天。

問 農民的希望、大概是手續費低微、合作社役職員們事務熟練和役職員們不拿着架子而和農民親近的吧。

答 是的、但是、手續費已經像剛纔所說的那樣、雖然是從去年成立以來、已經照辦過了、然而這決不是已經決定的規程、況且還由於地方的不同而不一樣、如果若是認爲較比多的、將來必定設法減低、或者以別的方法歸還給合作員、役職員拿着架子的、固然是下級職員較多、但是也是絕對

的不行的、蓋合作社的役職員、乃是農民的公僕、所以必須得十分的慎重的。

役職員事務沒熟練、因爲是新制度、所以也是有所難免的事情、但是現下已經傾注全力使他們熟練、所以由於農民方面的正確認識和合作社的努力、必能漸々的上了軌道。

以上乃是農民方面所向農事合作社要望的地方、但是合作社方面、也有向農民要望的地方、這便是希望農民們要存着「農事合作社乃是沿着國策而爲使農民發達而設立的」的念頭、而始終抱着一味的極力支持的態度。

問 像農事合作社這樣劃期的制度、趕到至達圓滿運行的時候、其間多少是要需用些日程的吧、不過這個也是無可如何的吧。

答 是的、不過這在農民的運用上、也不能不說是有關係的。

所以像以前所說的那樣、農民非得本乎全體主義而圓滑的進行則不爲功的、所以任憑從那裏看起、農民也得抱着這種態度纔好。

問 滿洲的農民，在沒建國以前，實在是不可提的了，可是由於農事合作社的出現，我絕對的相信，必能這樣，生產力也增加了，農民也富裕了，而達到所謂「鼓腹擊壤」的地步。

答 滿洲國，稱爲世界的穀倉、大豆的出產，一年竟達到四百二三十萬噸，農產物的總生產額，竟有十數萬萬圓之多，所以滿洲的三千萬民衆，那還不能非常而真實的富裕呢？。

農事合作社必定要發揮實効而使農民們都成爲了富裕的家庭，我很希望農民和一般的民衆們對於這個都充分的瞭解。

